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品红”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82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7.0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82,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4,886,226.4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17,113,773.59 元。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3 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货币资金已全部到达公司并入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4003470365 号”《验资报告》。

（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16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0 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8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

行总额为人民币 48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7,605,283.0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2,394,716.97 元。

截至 2021 年 2 月 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货币资金已全部到达公司并入账，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出具了“华兴验字[2021]21002790013 号”《验证报告》。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1、2023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46.24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29
减：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项目结项结转流动资金	2,450.5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46.24 元，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注销前余额 0 元。

2、2023 年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17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97.80
流动资金转回	1,369.63
减：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17 元，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注销前余额 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2017年11月22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直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及时任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年1月4日，公司、子公司广州市联瑞制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及时任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8月12日，因为公司聘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保荐机构，公司与原上市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协议终止，其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

2021年3月2日，公司、子公司广州润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相关开户银行就可转债募集资金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款金额为0.00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存款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3602015029201821001	-	药业募集资金总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3602015029201821125	-	一品红药业广州润霖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3602015009201925428	-	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支行	44050158010700000816	-	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2949018800021778	-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2949018800021930	-	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	

注：公司 2021 年度因项目结项注销了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一品红药业广州润霖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银行账户。公司 2022 年度因项目结项注销了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银行账户。公司 2023 年度注销了药业首发募集资金总账户。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款金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存款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20906432010668	-	药业募集资金总账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20918936810388	-	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3602015029202091980	-	生产车间升级改建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3602015009201925428	-	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合计		-	

注：公司 2022 年度因项目结项注销了生产车间升级改建项目、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银行账户。公司 2023 年度因项目结项注销了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和药业募集资金总账户。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发展规划，为提高资产配置效率，进一步提升资产质量水平，经审慎研究后，公司拟将“生产车间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变更至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优先进行新车间建设，项目建设期 6 个月。

（三）募集资金余额账户形成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账户形成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682,0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967,604.23	
理财产品收益	38,705,617.41	
经营性收款	13,765,761.32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64,886,226.41	
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623,462,235.67	
项目结项结转流动资金	34,324,759.56	
经营性付款	13,765,761.3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账户形成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	480,0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840,335.22	
理财产品收益	802,097.26	
流动资金转回	1,369.63	
减：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402,602,478.21	
直接补充流动资金	76,394,716.97	
支付的发行费用	7,605,283.03	
项目结项结转流动资金	41,323.9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10,245.94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5,975.9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975.93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5,975.93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已将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已将 2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缓解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减少财务支出，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好、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自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全部赎回。

2018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1月4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合计不超过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主要以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为主，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1月9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主要以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为主，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均已全部赎回。

3、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0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主要以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为主，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合计不超过1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主要以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为主，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全部赎回。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2月2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广州联瑞生产基地建设进度及公司自研产品产销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加合理配置资产结构，公司计划将“生产车间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变更至“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完成后，原募投项目“生产车间升级改造项目”将由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择机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统筹安排。2022年1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一品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五、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一）对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期由24个月延期至42个月。

（二）对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并对该项目进行延期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不变的前提下，调整

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并对该项目进行延期至2022年5月31日前完工。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情况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0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20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2021年1月26日，鉴于公司一品红药业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和一品红制药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初步达到建设效果顺利结项，为了便于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开立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也将在结算后予以注销，并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结余及产生的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3,432.46万元全部转回公司基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已完成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工作。同时，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存管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1、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

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

公司已完成首发募投承诺的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心进入最后的设备调试及安装测验阶段，将按照计划投入使用。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节余金额（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投资收益）
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403.00	7,564.70	0.00

2、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

202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

公司已完成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进入最后的设备调试及安装测验阶段，将按照计划投入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节余金额（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投资收益）
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3,525.56	67,674.81	0.00

3、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结项

2023 年 8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公司召开的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可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结项。

公司已按照计划完成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项目已建设完毕，人员已陆续入驻，已按照预定计划投入使用。该项目结后，公司前次可转债募投建设已全部执行完毕。

截至 2023 年 8 月 29 日，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节余金额（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投资收益）
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24,009.62	24,391.98	9.74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八、会计师对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一品红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一品红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一品红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规范，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均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8,950.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0,245.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522.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2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48,002.68	63,525.56		67,674.81	106.53	2022 年 5 月	2,192.35	否	否
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403.00	7,403.00		7,564.70	102.18	2021 年 5 月		—	否
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138.30	3,138.30		1,459.45	46.50	2020 年 11 月		—	否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3,167.40	3,167.40		1,448.03	45.72	2020 年 11 月		—	否

生产车间升级改造项目	否	15,590.38	67.50		67.50	100.00	2023年3月		—	否
医药创新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否	24,009.62	24,009.62		24,391.98	101.59	2023年12月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639.47	7,639.47		7,639.47	100.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u>108,950.85</u>	<u>108,950.85</u>		<u>110,245.94</u>	<u>101.19</u>				
归还银行贷款										
合计		<u>108,950.85</u>	<u>108,950.85</u>		<u>110,245.94</u>	<u>101.19</u>		2,192.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2023年上半年逐步投入使用，正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且基于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厂房厂区功能分布等因素考虑，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将一品红药业广州润霖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捷路以西、东雅路以南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同兴工业园区，以充分利用广州南沙自贸区区位优势，实施主体相应由广州润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市联瑞制药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广州联瑞生产基地建设进度及公司自研产品产销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加合理配置资产结构，公司计划将“生产车间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变更至“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完成后，原募投项目“生产车间升级改造项目”将由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择机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统筹安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5,975.9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975.93万元。截至2021年3月1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5,975.9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6月27									

	<p>日，公司已将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将 2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缓解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减少财务支出，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累计为 34,364,713.83 元，因项目结项出现结余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在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一品红药业（润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期由 24 个月延期至 42 个月。</p> <p>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不变的前提下，调整一品红药业广州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并对该项目延期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完工。</p>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申晓毅

胡飞荣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